

2022年石滩镇南坐片区市政路改造工程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机构：深圳市栖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机构负责人：赵磊

项目负责人：朱秀敏

2023年



目 录

一、评价项目概况	- 1 -
(一) 项目建设背景	- 1 -
(二) 项目建设内容	- 2 -
(三) 绩效目标	- 3 -
(四) 评价金额及支出情况	- 3 -
二、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 4 -
(一) 总体结论	- 4 -
(二) 各部分绩效分析	- 5 -
1. 决策分析	- 5 -
2. 过程分析	- 7 -
3. 项目产出情况	- 11 -
4. 项目效益情况	- 13 -
三、主要绩效	- 14 -
四、存在问题	- 15 -
(一) 资金管理执行落实不到位	- 15 -
(二) 项目管理监督力度待加强	- 16 -
(三) 预算绩效管理水平的提升	- 16 -
五、相关建议	- 17 -
(一) 逐步健全项目管理制度，形成内部工作机制	- 17 -
(二) 加强资金使用监督力度，夯实财务制度执行	- 17 -
(二) 树立绩效管理理念，完善内部绩效考核机制	- 18 -
附件:	- 19 -

2022年石滩镇南坐片区市政路改造工程项目

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广州市增城区石滩镇对石滩镇2022年的重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的工作安排，提出对第三方绩效评价工作要求，深圳市栖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受广州市增城区石滩镇人民政府的委托，对增城区石滩镇人民政府规划建设办公室（以下简称石滩镇建设办）主管的2022年石滩镇南坐片区市政路改造工程项目财政支出2022年度财政支出成效进行了绩效评价，最终形成本评价报告。

一、评价项目概况

（一）项目建设背景

项目所在地为南坐片区，涉及改造道路基本涵盖片区内主要城市道路。本次改造范围内市政道路功能不齐全，人行道、交通设施、排水设施缺失，路灯亮度不足，周边居民缺少必要的休闲娱乐设施，出行安全隐患大；水泥混凝土路面出现破碎、断裂等情况，造成道路行驶质量差，行驶噪声污染严重；道路周边景观绿化色彩单一，且由于缺少管护，部分地段破损严重、地表裸露，严重影响当地居民的工作和生活环境，已远远不能满足周边交通通行需求，对周边地块招商引资、开发建设等造成较大制约。

本次建设场址周边已开展相关房地产开发、旧村改造等项

目，随着相关项目的投产运营，目前道路现状对石滩镇整体城市形象、招商引资等均会造成不利影响。为尽快完善项目所在地市政基础设施配套工作，《2021年石滩镇政府工作报告》提出：启动南坐片区市政路工程，打通断头路，拓展瓶颈路，优化交通标识，提升道路通达性。期望项目改造后将完善石滩镇路网结构、优化交通条件、改善群众生产生活环境、促进镇区经济发展。

（二）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为道路改造工程，旨在优化片区内行车环境及完善行人通行设施，改造内容主要是道路沥青罩面、新建人行道、新建绿化带、新建雨水排水管、现状照明翻新、高压电缆沟及现状景观绿化升级等。项目涉及5条道路改造，分别为如丰大道西、朱石路、荔新公路连接线和荔新公路辅路（南行和北行），道路总长5369.86米，改造宽度18.5~37米。

包括如丰大道西呈东西走向，西起西福河，东至南坐幼儿园东侧，道路长度1211.37米，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改造宽度为25米，双向四车道，设计速度为50km/h；朱石路呈南北走向，北起荔新公路，南至如丰大道西，道路长度964.4米，道路等级均为城市支路，改造宽度为37米，双向四车道，设计速度40km/h；荔新公路连接线呈南北走向，北起荔新公路，南至如丰大道西，道路长度695.72米，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改造宽度为28.5米，双向四车道，设计速度40km/h；荔新公路辅路（南行、北行）呈现

南北走向，南起石湖村，向北延伸，南行辅路长度1390.38米，北行辅路长度1107.99米，改造宽度18.5米，单向两车道，设计速度为60km/h。

（三）绩效目标

1.绩效总目标

- （1）完成石滩镇南坐片区市政路改造工程建设；
- （2）改造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及结算；
- （3）完善石滩基础设施配套，优化社会环境。

2.2022年年度绩效目标

- （1）完成工程的测算、可行性研究、设计、招标、监理等前期准备工作；
- （2）完成改造工程结算评审，组织开展竣工验收；
- （3）按工程进度计划支付各项经费，完成工程进度款支付。

（四）评价金额及支出情况

此改造工程建设总金额为30,343,281.15元，分别由石滩镇南坐片区市政路改造工程项目、镇级城乡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和2021年广州市中心镇建设扶持专项经费项目三个项目承担经费支出，资金来源包括上级转移支付和镇自有的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本次评价石滩镇南坐片区市政路改造工程项目的资金均为镇自有的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2022年度预算资金总额为327.89万元，

2022年实际支出325.19万元，资金实际支付率为99.18%。此项目跨年度实施，项目实施周期为2022年9月23日至2023年9月23日，历时1年。

二、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一）总体结论

根据石滩镇南坐片区市政路改造工程项目2022年实际完成情况，基于评价小组对项目单位提供的材料进行评审，项目最终得分为71.5分，评价等级为“中”。（注：90（含）-100分为优秀、80（含）-90分为良好、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该项目至2022年底仍在工程施工阶段，因未竣工验收进而对项目的产出和效益产生了一定的影响，总体绩效完成情况一般。首先，项目效益达到规划需求，实施方案明确可行，但较年初申报计划延期推进；其次，项目支出基本合规、真实，未发现虚假列支现象，未出现超预算情况，项目的组织流程较为完整。但在资金拨付管理、项目监管、绩效目标设定、项目验收、产出和效益等方面存在一定问题。

表 2-1 绩效评价各指标得分情况表

评价因素	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一、决策	20	18	90.00%
二、过程	30	22	73.33%
三、产出	30	24.5	81.67%

评价因素	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四、效益	20	7	35.00%
评价总得分	100	71.5	71.50%

（二）各部分绩效分析

1.决策分析

该指标主要从项目立项和绩效目标两个方面考察项目决策情况，指标分值20分，评价得分18分，得分率90.00%。

（1）项目立项

①立项依据充分性（满分5分，得5分）

石滩镇人民政府在《2021年石滩镇人民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启动南坐片区市政路工程，打通断头路，拓展瓶颈路，优化交通标识，提升道路通达性。”的城市规划方向。石滩镇建设办2021年便着手筹备石滩镇南坐片区市政路的改造工程，根据《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增城区分局关于出具石滩镇南坐片区市政路改造工程土地利用规划情况和规划选址意见的复函》（石府〔2021〕207号）、《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石滩镇南坐片区市政路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穗增发改投批〔2021〕48号）、广州市交通运输局关于石滩镇南坐片区市政路改造工程初步设计（概算）的批复（穗住建增城〔2022〕10号）、《关于请予调整石滩镇2021年广州市中心镇建设项目的复函》（穗住建复〔2022〕1705号）和《广州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试点

实施方案》（穗府〔2018〕12号）等文件要求，启动石滩镇南坐片区市政路改造工程项目，此工程建设资金30,343,281.15元，涉及镇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和上级转移支付的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但此工程改造项目2022年预算申报仅涉及镇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3,278,873.06元，其余资金由其他项目列支。

本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石滩镇建设办主要负责村镇市政、环境保护等规划建设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控制性详细规划及各项专项规划的编制和管理；按权限负责生产建筑、公共建筑、市政公用设施、村（居）民住宅等建设项目的规划和建筑报建手续有关审查及其建设管理、质量监督工作，负责计划立项的建设项目的施工招投标活动的监督管理；负责辖区基础设施和有关项目的规划、建设和管理工作；负责推进城市更新，承担辖区内征地拆迁等工作的组织实施；根据镇社会经济发展目标，负责新农村规划建设等工作。项目立项内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建设办部门履职所需，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建设办依据上级文件要求，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2）绩效目标

①目标合理性（满分5分，得5分）

根据项目单位填报的《预算项目申报表》显示此项目为非跨

年项目，项目总体、年度绩效目标与项目工程实施方案拟定的内容基本相符，吻合实际需求。此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基本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基本匹配。

②指标规范性（满分5分，得4分）

项目设置的绩效指标包含产出类指标和效益类指标，但指标设置不规范，绩效指标的个性化程度偏低，与项目核心内容匹配度不足。经济指标设置分类不准确，且指标维度重复，如“完工验收通过率（%）”应为质量指标，与设定的质量指标“施工质量验收达标率（%）”的考核维度相似。扣1分。

③指标有效性（满分5分，得4分）

目前设置的绩效指标有效贴合反映绩效目标的产出情况，但预期效益的维度和深度挖掘不够，设定的指标考核内容比较浅显且通用性强；社会效益仅设立“设计功能实现率（%）”一个指标，指标较单一。扣1分。

绩效目标存在一定完善空间，满分15分，得分13分。

2.过程分析

该指标主要从组织实施和资金管理两个方面考察项目过程情况，指标分值30分，评价得分22分，得分率73.33%。

（1）组织实施

①实施计划性（满分2分，得1.5分）

此项目开展了项目立项的可行性研究分析，施工单位制定了详细的施工组织计划方案，但建设单位没有对整个工程项目制定详细的工作计划方案，因工程涉及多个项目和流程节点，在缺乏整体质量和进度把控情况下，容易影响工程的整体完成效果。扣0.5分。

②管理制度健全性（满分3分，得2分）

此项目财务管理方面主要参照《增城区石滩镇人民政府财务管理规范》《增城区石滩镇财务管理制度（第二次修订）》《增城区石滩镇农村集体财务管理制度》三个制度执行。但项目管理制度不健全，没有制定专项业务管理制度，没有制定项目整体的实施方案和计划，缺乏规范化的工程制度要求。扣1分。

③制度执行有效性和跟踪监督（满分6分，得5分）

项目开展流程较完整和规范，前期筹备主要涉及可行性研究、勘察测量、造价咨询、设计和招投标等流程。各流程大致按照合同要求和实施方案执行，工程施工环节有详细的实施方案，同时聘请广州嘉联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作为监理单位对工程进度进行监督和检查；选取各供应商采用询价、公开招标等程序基本符合相关采购要求；项目承接单位的人员、设备、场地、信息等支撑条件充分保障了项目的开展。同时，也存在一些问题，一是项目自2021年启动到2023年才能完工，进度较年初预期有延期，工作开展和资金支付进度在2021年至2022年底未完成，存在

延迟支付，但没有启动相应的调整手续，如可行性研究咨询在2021年4月出具可行性研究报告成果，但在2022年9月5日一次性收到全部款项，存在延迟支付。二是部分项目归档资料不齐全，成果产出管理落实不到位，部分产出未见相关成果资料，如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中未见相关造价审核成果资料；施工图审核服务产出的施工图设计文件未盖审查单位公章；未见施工图审查报告成果文件。三是部分重要文件如合同、审批表等重要信息和签署不规范，如监理合同合同金额明显错误，合同暂定价为“80.094867元”，金额单位应该是万元；工程造价咨询（概算审核）合同签订时间缺失，工期要求缺失；工程施工合同第二笔进度表请款呈批表内容有误，存在明显的修改痕迹。四是部分合同验收未拟定具体方案，验收的具体标准不明确，对供应商的考核和奖惩措施缺失。扣1分。

④自评质量（满分3分，得2.5分）

自评表内容撰写较为粗泛，内容的精准度和质量有待提升，如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填写有误，实际资金使用率为99.18%，但填写内容为100%。自评表的绩效指标与目标申报表的绩效指标存在一定的差异，如自评表中设置生态效益指标为“人居环境改善情况”，但绩效目标表未设置该指标，而未体现出社会效益指标“设计功能实现率（%）”。扣0.5分。

组织实施方面具有一定改进空间，满分14分，得分11分。

(2) 资金管理

①预算执行率（满分6分，得5分）

本项目2022年项目预算金额为3,278,873.06元，资金到位率100%，全年累计支付金额为3251873.06元，年度预算执行率为99.18%。扣1分。

②预算调整率（满分2分，得0分）

本项目的预算调整率非常高，2022年初预算金额为27,160,000.00元，经过三次预算调整，最终确定金额为3,278,873.06万元，调整率87.93%。不得分。

③支出合规性（满分5分，得4.5分）

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政府性基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参照《增城区石滩镇人民政府财务管理规范》《增城区石滩镇财务管理制度（第二次修订）》《增城区石滩镇农村集体财务管理制度》要求执行资金管理。但个别付款审批程序不规范，其中，2022年10月10日支出的工地及危房巡查用车租车费用与该工程项目没有直接关联，但审批表将此费用归为建设单位管理费。扣0.5分。

④支出相符性（满分3分，得1.5分）

资金的整体支出方向与目标和计划的内容一致，但各部分资金的支出事项和金额在前期编制预算过程中不清晰，未见项目整

体资金年度分配方案，预算编制缺少每一支出内容的明细。部分合同费用与合同要求不匹配，存在延期支付和一次性支付的情况，一是招标代理事项在2022年8月29日出具招标过程汇编资料，按照合同要求需要在2022年9月10号前支付所有款项，但实际在2022年资金支付额为0元；二是施工图审查合同2021年4月21日签订，合同约定首款为合同签订5个工作日内支付，尾款为审查完毕后5天内支付，因项目范围存在农保地，未能达到住建局的报建要求，按合同约定只在2021年4月28日出具技术审查意见，后期经单位协调，审图单位同意在2022年9月7日协助出具施工图审图合格证，但实际在2022年3月25日一次性全额100%支付；三是工程设计款项未按照合同要求分三次支付，在2022年1月29日合并支付了首款和第二笔款774,196.80元，占合同款80%；四是工程造价咨询合同签订时间为2021年5月20日，合同要求：“签订合同后20日历天内支付合同总价20%”，但首款付款时间为2021年12月9日，支付时间明显滞后。扣1.5分。

资金管理方面具有较大改进空间，满分16分，得分11分。

3.项目产出情况

该指标主要从效率性和经济性两个方面考察项目产出情况，指标分值30分，评价得分24.5分，得分率81.67%。

（1）产出数量情况

①道路长度和改造道路数量（满分12分，得11.5分）

2022 年度《绩效目标申报表》和《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石滩镇南埗片区市政路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穗增发改投批〔2021〕48 号）等文件中均提及项目的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为道路总长 5369.87 米，改造道路 5 条，但开工申请报告体现的道路长度为 5300 米，较合同约定长度差 69.87 米，因合同未竣工验收，暂不知完成的实际长度情况。扣 0.5 分。

②主体工程完成率（满分6分，得4分）

项目于2021年3月份启动可行性研究，陆续开展勘察、造价、设计、施工图审查、招标代理及工程施工等流程，截止2022年底已完成前期立项和方案准备工作，根据施工合同要求在2023年9月23日完成所有工程进度，目前仍在进行工程施工和监理环节，核算2022年底工程进度款情况，实际完成工程量的45%左右，按照合同约定的进度有序推进工程。扣2分。

因项目未验收结项，完成情况有待考量，满分18分，得分15.5分。

（2）产出质量情况

①质量达标率（满分6分，得4.5分）

至2022年底，工程施工未完成，项目未进入验收流程，但施工图审查已完成验收并支付所有款项，而前期可研、工程造价、招标代理工作已完成但未启动验收，缺少对验收的明确条件要求。综合来看，已完成验收部分的质量符合对应的验收标准，验

收、拨款流程规范且完整，但因资金紧缺问题未及时组织开展验收工作。扣1.5分。

因工程施工未完成，产出质量有待考量，满分6分，得分4.5分。

(3) 产出时效情况

①工程计量拨款及时率（满分6分，得4.5分）

根据合同条款内容，大部分合同均为分次拨款，并约定了拨款时间或阶段性交付成果要求。经梳理发现，大部分供应商按照合同要求开展相关工作，部分合同在2021年签订，且在2021年已完成大部分的工作量，但未按照相关合同条款要求支付款项，资金在2022年才集中支付，如可研咨询、工程造价咨询和施工图审查等事项；此外，部分事项在2022年已完成，但没有支付任何款项，如招标代理事项；部分合同存在延期开展或交付的情况；申报表预期完成工程进度款100%拨付，实际拨款进度慢于绩效申报表的预期；部分合同中对项目开展的工期未明确。扣1.5分。

目前阶段的拨款进度有一定延迟，满分6分，得分4.5分。

4.项目效益情况

该指标主要从效益和满意度两个方面考察项目效益情况，指标分值20分，评价得分7分，得分率35.00%。

(1) 社会效益

①设计功能实现率（满分10分，得7分）

希望通过此项目改造完善石滩镇路网结构、优化交通条件、改善群众生产生活环境、促进镇区经济发展。根据监理的工程进度反馈，目前完成进度与合同进度较为吻合，各进度中完成的质量与合同约定较为匹配，未反馈异常情况，按照施工计划在平稳开展。扣3分。

因项目进度未完成，产出效益受到较大影响。满分10分，得分7分。

（2）满意度情况

①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满分10分，得0分）

未对周边群众开展满意度调查，满意度情况无法确定，满分10分，不得分。

三、主要绩效

根据《2021年石滩镇人民政府工作报告》提出的“启动南坐片区市政路工程，打通断头路，拓展瓶颈路，优化交通标识，提升道路通达性。”规划思路，遵循《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增城区分局关于出具石滩镇南坐片区市政路改造工程土地利用规划情况和规划选址意见的复函》（石府〔2021〕207号）、《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石滩镇南坐片区市政路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穗增发改投批〔2021〕48号）、广州市交通运输局关于石滩镇南坐片区市政路改造工程初步设计（概算）的批复（穗住建增城〔2022〕10号）文件要求，石滩镇建设办自2021

年启动石滩镇南坐片区市政路改造工程项目。

本次改造工程涉及5条道路，分别为如丰大道西、朱石路、荔新公路连接线和荔新公路辅路(南行和北行)，道路总长5369.87米，改造宽度18.5~37米。改造内容主要是道路沥青罩面、新建人行道、新建绿化带、新建雨水排水管、现状照明翻新、高压电缆沟及现状景观绿化升级等。目前已经完成前期的可行性研究、造价咨询、勘察、造价、设计、施工图审查、招标代理等流程，工程施工进度到50%左右。

此改造工程项目旨在解决市政道路功能不齐全，人行道、交通设施、排水设施缺失，路灯照度不足，现状水泥混凝土路面出现破碎、断裂等情况，造成道路行驶质量差，道路周边景观绿化色彩单一，部分地段破损严重、地表裸露，严重影响当地居民的工作和生活环境，对周边地块招商引资、开发建设等造成较大制约等问题。逐步完善石滩镇路网结构、优化交通条件、改善群众生产生活环境、促进镇区经济发展。

四、存在问题

(一) 资金管理执行落实不到位

一是未严格遵守财务管理制度要求、合同条款要求和实际完成进度等情况进行款项支付工作，存在个别非项目直接关联事项的资金支付。二是存在多个合同支付进度明显滞后，合同条款有明确的支付时间要求，但未在期限内支付；付款有明确的阶段性

成果资料验收，但成果未经验收便支付进度款项。**三是个别付款**审批程序不规范，分批次付款流程变为一次性全款支付，且无相关调整说明。

（二）项目管理监督力度待加强

一是项目管理制度不健全，项目单位未提供有针对性的项目管理制度和规范要求，工程涉及多个项目和时间节点，缺乏整体的质量和进度把控，影响了工程整体完成效果。**二是**未制定项目验收制度、验收方案及考核标准，对验收和后期维护质量难以把控，未遵照合同要求的成果产出开展验收付款，项目实施缺少项目成果产出、项目验收佐证材料等资料。**三是**项目管理流程和成果资料管理规范性不足，部分事项产出成果未见、提供成果与合同约定不符。**四是**执行过程中未严格按照相关要求监督执行，文件内容审核和填写不到位，存在合同等重要文件明显数字错误、日期缺失、无工期约定等情况。**五是**项目推进进度较年初计划有所延期，自2021年启动到2023年才能完工，开展和资金支付进度在2021年至2022年底未完成。

（三）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待提升

一是绩效指标设置不规范，指标个性化程度偏低，与项目核心内容匹配度不足，经济指标设置分类不准确；经济效益指标与产出指标存在重复设置；预期效益的维度和深度挖掘不够，效益

指标的数量较少，设定的指标维度比较浅显且通用性强。二是绩效管理意识有待加强，自评表内容撰写较为粗泛，内容的精准度和质量有待提升；对工程项目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的理解有一定提升空间。三是资金的支出事项和金额在前期预算编制过程中不够清晰，未见项目整体资金年度分配方案，预算编制缺少每一支出内容的明细。

五、相关建议

（一）逐步健全项目管理制度，形成内部工作机制

一是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建设单位针对工程项目特性建立全流程的项目管理制度，制定项目年度实施方案、进度管控措施，将工作细致分解、落实责任人。二是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管理与风险防范，并将项目监督工作落实到位，完整留存全过程的项目资料，抓紧关键环节管理，形成多级审核机制。三是建立内部审核机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时整改并做好相关的检查记录。

（二）加强资金使用监督力度，夯实财务制度执行

一是梳理财务管理相关制度文件要求，进一步细化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形成工程项目财务管理要求，将相关的流程及资金支付要点固化到制度中，同时将资金编制、执行和监管等要求落实到日常工作执行中。二是加强合同、审批表等重要文件的条款审

核及签订审核，提前规避潜在的法律风险，指派人员跟踪付款进度、额度和验收要求，确保合同款项的合规性和安全性。

（三）树立绩效管理理念，完善内部绩效考核机制

一是加强单位人员的绩效培训，学习绩效目标、绩效指标的设置方法，了解项目与绩效管理的内在逻辑，加强绩效意识。二是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细化、量化绩效目标，增强绩效目标设置的科学性和完整性，加强项目实施过程的可控性。三是建立绩效管理定期考核机制，加强事中监控力度，制定项目综合指标打分表（涉及进度、质量、成效等），指定专人跟踪，每月、每季度或以抽查方式进行检查打分，以此作为绩效管理依据。

附件：绩效评价评分表（扣分依据表）

附件:

绩效评价评分表 (扣分依据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权重	得分	扣分说明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5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考核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1.符合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或上级政府政策制度规定,得1分; 2.有上级相关部门文件等同意实施的项目,得1分。	5	5	
		目标合理性	考核项目绩效目标合法性、客观性、严谨性。	1.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编制的绩效目标科学合理,得2.5分; 否则酌情扣分。 2.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得2.5分; 否则酌情扣分。	5	5	
	绩效目标 (15分)	指标规范性	考核绩效指标是否符合数量、量化程度等要求。	绩效指标需设置产出和效益的个性化指标。需设置5个以上的绩效指标,指标个数不足5个,或量化指标占比不足50%的,该项不得分。每个绩效指标设置相应的指标名称、指标预期值、量化指标需明确计算方法,指标值或计算方法含糊不清的酌情扣分。	5	4	绩效指标的个性化程度偏低,与项目核心内容匹配度不足,且经济指标设置有误,指标分类不准确。
		指标有效性	考核项目绩效指标有效贴合性、全面性、适宜性。	绩效指标设置全面有效贴合反映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得5分; 绩效指标设置不全面、避重就轻或指标值不合理的酌情扣分。	5	4	绩效指标的效益类指标个数不足。

过程 (30分)	组织实施 (14分)	实施计划性	项目实施前有无进行充分调研，制定详细的计划或实施方案。	根据计划或实施方案的详细、合理等情况，酌情打分；无计划或实施方案，得0分。	2	1.5	项目进行了可行性分析，并组织了计划，但没有整个工程项目的详细计划方案。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的保障情况。	1.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得2分；2.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3	2	没有制定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过程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1.按照项目立项时的实施方案及制定的相关制度执行，得1分；2.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得1分；3.项目承担单位的人员、设备、场地、信息、制度等支撑条件的保障充分，得1分；4.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等资料齐全及时归档，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4	3	项目开展和支出的进度计划较预期有延期，但没有相应的调整手续；部分项目归档资料不齐全。
		跟踪监管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质量控制措施或手段。	根据措施的情况，酌情打分；无相关措施，得0分。	2	2	
		自评质量	考核单位自评组织工作完成情况，主要包括自评表格内容填写是否齐全、遗漏或不对应；自评报告的内容是否与项目全面；佐证材料是否能证明项目立项、实施管理、完成情况等情况，对项目相关情况的证明	表格填写内容齐全，无遗漏或不对应，得1分；自评表的内容全面详实，得1分；佐证材料充分，得1分。	3	2.5	自评表内容填写较为简单，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填写有误。

		力是否充分。							
	预算执行率	考核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效率。 指标公式=(实际预算支出金额/全年预算数)*100%	100%支出,得6分;支出在100%-95%之间,得5分;支出在95%-90%之间,得4分;支出在90%-80%之间,得3分;低于80%不得分。	6	5				预算执行率为99.18%。
	预算调整率	主要考察项目资金预算的严谨性。 指标公式=(预算调整金额/年初预算数)*100%	无调整的,得2分;调整率大于50%不得分;其他情况酌情给分。	2	0				年初预算金额为2716万元,经过三次预算调整,最终确定金额为327.8887306万元,调整率87.93%。
资金管理 (16分)	支出合规性	1、项目的实际支出与项目内容、性质、用途是否相符;2、项目的实际支出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	1.事项支出的合规性3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情况扣分,直至扣到0分。 2.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	5	4.5				2022年10月10日支出的工地及危房巡查用车租车费用与该工程项目没有直接关联,但审批表将此费用归为建设单位管理费。
	支出相符性	考核项目的实际支出与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是否相符(包括:资金支出进度与项目实施进度)、支出调整的合理性。	支出与项目完全相符,得3分;基本相符,得2分;存在不相符情况,得1分;完全不符,得0分。	3	1.5				部分合同费用与合同要求不匹配,存在延期支付和一次性支付的情况。

产出 (30分)	数量指标 (18分)	道路长度 (米)	工程道路长度达到 5369.87 米，达到得 4 分，未达到则按比例扣分。	6	5.5	开工申请报告体现的道路长度为 5300 米，较合同约定长度差 69.87 米。
		改造道路数 (条)	改造道路覆盖 5 条，达到得 5 分，未达到则按比例扣分。	6	6	
		主体工程完成率 (%)	主体工程完成率达到预期目标值 100%，达到得 6 分，未达到则按比例扣分。	6	4	至 2022 年底按照工程进度款情况，实际完成工程量的 45% 左右。
	质量指标 (6分)	质量达标率 (%)	主要评价工程项目从立项到验收各环节的产出质量实际情况。	6	4.5	工程施工环节未进入验收流程，但施工图审查已完成验收并支付所有款项，而可研、工程造价、招标代理工作已完成但未支付款项。
效益 (20分)	时效指标 (6分)	工程计量拨款及时率 (%)	项目拨款进度是否按计划实施完成，100%按计划实施完成得 6 分；合同约定工期不明确的、工期延期则酌情给分。	6	4.5	拨款进度慢于绩效申报表的预期；部分合同对工期未明确；部分合同存在延期开展或交付的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 (10分)	设计功能实现率 (%)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程度。	10	7	根据监理的工程进度反馈，目前完成进度与合同进度较为吻合。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考核周边群众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实际值达到预期值100%，得5分；≥90%，得4分；≥80%，得3分；≥70%，得2分)；≥60%，得1分)；低于60%，0分。(项目无需满意度调查的，直接满分)	10	0	未完成施工，未开展满意度调查。
综合得分(满分100分)						
评价等次	“优秀”等次：100-90分；“良好”等次：89-80分；“中”等次：79-60分；“差”等次：60分以下			100	71.5	
					中	

